

去年海洋经济稳健复苏,高质量发展态势不断巩固

蓝色经济拓展新空间

本报记者 刘诗瑶

经济聚焦

发达的海洋经济是建设海洋强国的重要支撑,开发海洋、经略海洋,蓝色经济正在拓展新的发展空间。

自然资源部日前公布的《2020年中国海洋经济统计公报》显示,经初步核算,2020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80010亿元,比上年下降5.3%。其中,海洋第一产业增加值3896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26741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49373亿元。

“2020年,我国海洋经济发展逐季恢复,结构持续优化,表现出较强韧性,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态势得到进一步巩固。”自然资源部国家海洋信息中心主任何广顺表示。

部分海洋产业快速恢复,主要海洋产业稳步恢复

在广东省珠海市桂山岛,我国首座半潜式波浪能养殖旅游一体化平台“澎湖号”上热闹非凡。一边是养殖人员充分借助波浪能,利用现代化渔业设备自动投饵、鱼群监控、水质监测,实现科学养殖。另一边是游客海上垂钓,享受休闲风光。这个平台是在自然资源部海洋可再生能源项目支持下,由中科院广州能源所研发成功,旨在解决近海港湾过度养殖导致的环境污染、鱼病多发等生态问题,推动海洋养殖向深远海、绿色、智能化转型升级。

这是传统海洋渔业转型升级、重现活力的一个缩影。

“2020年,我国海洋经济总量有所下降。作为我国海洋生产总值占比最大的滨海旅游业,受疫情冲击最大,旅游景区关停,游客锐减,这是海洋经济整体下降的重要原因之一。”不过,何广顺表示,部分海洋产业快速恢复,主要海洋产业稳步恢复。据了解,除滨海旅游业以外,海洋油气业、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业、海洋工程建筑业、海洋船舶工业等海洋产业快速复苏,产业增加值实现正增长,增速分别为7.2%、3.1%、2.2%、1.5%和0.9%。

特别是,海洋对外贸易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和逆全球化趋势加剧的背景下逐季向好。去年,我国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货物进出口总额达到12624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2%,对稳定国家对外贸易起到重要支撑作用。海运贸易逆势而上,干散货、铁矿石、原油以及液化天然气进口量大幅增长,海运出口量逐季改善,四季度实现正增长。

海洋能源势头强劲,积极保障民生福祉

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外表酷似“小提琴”的海洋潮流能发电站正在轰鸣作响,水轮机被滚滚潮流推动,飞速旋转,将源源不断的电流输送至电网,寻常百姓从此可以享受清洁干净的海洋发电。从2017年至今,这个发电项目连续不间断发电并网运行已超过46个月,累计并网发电超过200万千瓦时。我国在潮流能领域科技研发已走在世界前列,为抢占全球海洋清洁能源装备和发电产业先机,和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做出贡献。

不仅潮流能发电潜力可观,海洋能源整体势头强劲。何广顺介绍,去年我国海

洋能源供给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全年海洋原油产量5164万吨,比上年增长5.1%;海洋天然气产量186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14.5%。截至2020年底,我国管辖海域的11个油气开发新项目投产,为海上油气开发实现新增长奠定了基础。海洋清洁能源发展向好,2020年,全国海上风电新增装机306万千瓦,比上年增长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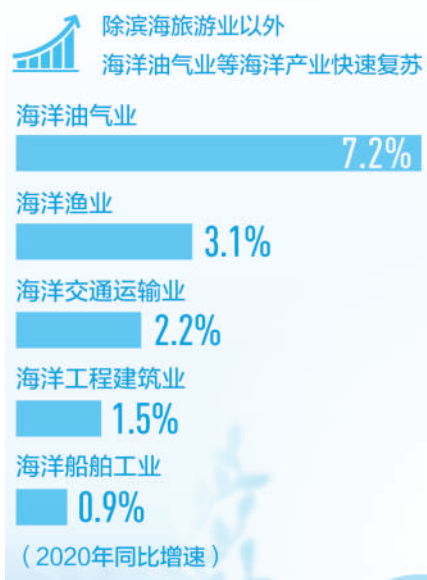
除了让千家万户享受清洁能源,海洋经济在其他民生保障领域也发挥了积极作用。海洋药物研发有新进展,随着“2020年抗病毒海洋药物研究专项”启动,已构建了靶点模型并向社会开放共享,加速了抗病毒药物筛选进程。蓝色粮仓供应潜力进一步释放,全年新增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26个,累计已达136个。海洋公共服务产品持续为社会公众提供便利,为避免人员经济损失,2020年共发布海洋灾害预警230次,其中风暴潮预警61次,海浪预警169次。

持续推进海洋领域科技创新,海洋装备成果丰硕

10909米!2020年11月10日,我国研发的“奋斗者”号全海深载人潜水器创造了国内载人深潜新纪录。这个项目是我国深海科技探索道路上的重要里程碑,在潜水器总体设计与优化、超大深潜结构



主要海洋产业稳步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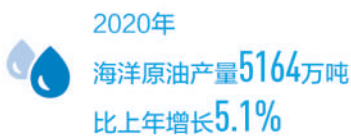


核心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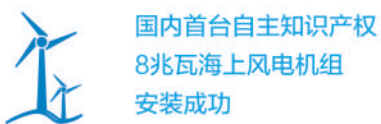
从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业等传统行业,到海洋生物医药业、海水利用业等新兴产业,海洋经济已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

自然资源部日前公布的《2020年中国海洋经济统计公报》显示,经初步核算,去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80010亿元,海洋经济发展逐季恢复,结构持续优化,表现出较强韧性,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态势得到进一步巩固。

海洋能源供给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海洋装备制造实力显著增强



等关键技术方面取得一系列重大突破,带动了我国深海材料、动力、控制、水声通信等技术的发展,显著提升了我国深海装备技术的自主创新水平。

总体来看,2020年我国持续推进海洋领域科技创新,海洋装备成果丰硕,有效提高了海洋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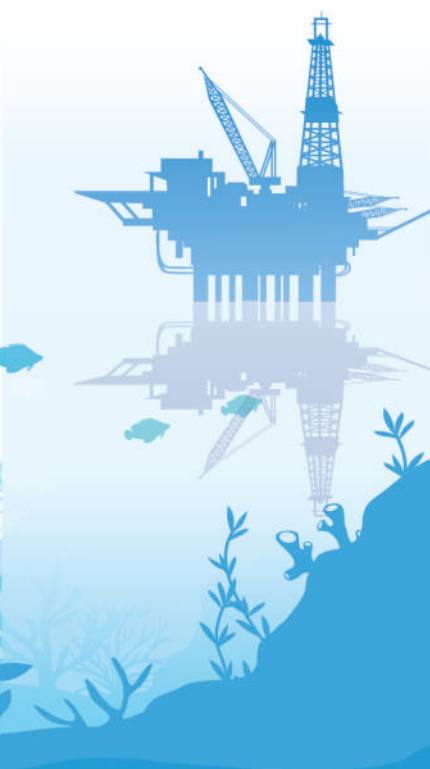
其中,海洋渔业高技术专业化快速发展,10万吨级智慧渔业大型养殖工船中间试验船“国信101”号正式交付,开展了大黄鱼、大西洋鲑等主养品种深远海工船养殖中试试验;海洋船舶研发建造向高端化发展,17.4万方液化天然气船、9.3万方全冷式超大型液化石油气船等实现批量接单;23000标准箱双燃料动力超大型集装箱船、节能环保30万吨超大型原油船、18600立方米液化天然气加注船、大型豪华客滚船“中华复兴”号等顺利交付。海水利用技术取得新进展,开展了100万平方米超滤、纳滤及反渗透膜规模化示范应用,形成了每年5000吨海水冷却塔塔心构建加工制造能力。

海洋经济中科技元素更加耀眼,数字赋能产业转型升级,海洋领域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

国内领先运用“北斗+互联网+渔业”的一站式渔业综合服务平台“海上鲜”覆盖了41个渔港,采用光伏与风力发电相融合的5G海洋牧场平台“耕海一号”交付;海洋船舶实现在线交易常态化,利用“云洽谈”“云签约”“云交付”等模式,在保交船、争订单方面成效显著;5G、人工智能、大数据、无接触服务等技术逐步改变海洋领域传统的流通、消费和服务方式,为公众提供新体验。海上风电向智能化方向发展,国内首个智慧海上风力发电场在江苏实现了并网运行。

何广顺表示,“2021年,我国海洋经济将持续恢复性增长态势,市场需求将逐步释放,滨海旅游业等海洋产业将会快速反弹。”

从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业等传统行业,到海洋生物医药业、海水利用业等新兴产业,海洋经济已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发展壮大海洋经济,既是我国破除资源瓶颈、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的迫切需要,也是扩大内部有效需求、拉动国民经济增长的重要途径。要继续加快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海洋资源有序开发利用,为后代留下碧海蓝天。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在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的复杂形势下,如何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如何更好地应对各种风险挑战,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近日,记者就相关问题采访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务锋。

记者:如何立足国情粮情,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的重要论述精神?

张务锋:习近平总书记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强调,要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粮食生产年年要抓紧。这一明确要求,对于我们扎实做好新发展阶段粮食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粮食是安天下、稳民心的战略产业。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是一个永恒课题,在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我国粮食生产已实现了历史性的“十七连丰”,全国粮食总产量连续6年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人均占有量远高于国际粮食安全标准线,库存消费比远高于联合国粮农组织提出的安全警戒线。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我国社会始终保持稳定,粮食和重要农副产品稳定供给功不可没。粮食连年丰收,粮食储备充实,我国有基础、有条件、有信心、有能力,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把14亿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我们也要清醒认识到,粮食安全仍然是全球性的重大课题,实现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零饥饿”目标面临着严峻挑战;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影响,国际粮食供应链不稳定因素增加;我国粮食消费需求刚性增长和资源环境硬约束并存,粮食供求中长期将处于紧平衡态势。在这个问题上决不能掉以轻心,要始终绷紧粮食安全这根弦。

要着眼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提高粮食收储调控能力,强化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保障;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国家粮食安全保障体系,把粮食安全的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张务锋: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了“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的新粮食安全观,确立了“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的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举措,引领推动了粮食安全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和实践创新。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推动粮食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国家有关部门将重点推动做好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认真推动实行党政同责,强化落实粮食安全政治责任。粮食安全要实行党政同责,“米袋子”省长要负责,书记也要负责。要坚决扛起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共同加强粮食生产能力、储备能力、流通能力建设。坚持“突出重点、优化指标、强化导向、注重实效”的原则,扎实开展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充分运用考核结果,更好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

二是加快推动立法修规,提高依法管粮水平。发挥立法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快实现由政策治理向依法治理转变。按照党中央部署要求,进一步推动《粮食安全保障法》立法相关工作。加快做好《粮食储备安全管理条例》等法规制定工作,及时宣传贯彻新修订的《粮食流通管理条例》。支持各地积极开展粮食安全地方立法工作。

三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保障粮食储备安全。坚定不移抓好中央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的若干意见》政策举措落地。坚持政策性职能和经营性职能

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

——访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张务锋

本报记者 杜海涛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在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的复杂形势下,如何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如何更好地应对各种风险挑战,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近日,记者就相关问题采访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务锋。

记者:如何提高粮食收储调控能力,确保供给、市场不出问题?张务锋:“米袋子”一头连着生产,一头连着消费,对我们这样一个14亿人口的大国来讲尤为重要。粮价稳百价稳,粮食问题无小事。只有居安思危,才能有备无患。

一是坚持系统观念,强化“产购储加销”协同保障。着眼防范化解粮食领域重大风险,聚焦生产、收购、储存、加工、销售多个环节,完善协同机制,实施重点项目,补短板、强弱项,做到链条优化、衔接顺畅、运转高效、保障有力。

二是创新完善调控方式,全力做好保供稳价。健全粮食监测预警体系,密切关注粮油市场供需及价格情况,主动发声,稳定预期,做好政策性粮源投放和政府储备吞吐轮换等工作,切实维护粮食市场平稳有序。

三是认真组织粮食收购,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坚持并完善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优化为农服务,积极协调解决仓容、资金、运力等实际问题,统筹抓好政策性收购和市场化收购,防止发生大面积“卖粮难”。

四是充分发挥桥梁平台作用,深化扩大粮食产销合作。精心办好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运用科技手段实现优质粮油展示与交易有机融合、线上线下互联互通,促进粮食产销衔接。加强国家粮食交易平台体系建设,切实增强服务国家宏观调控、繁荣活跃粮食市场的功能。

记者:如何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上实现更大突破?张务锋:“产业强、粮食安”。全国自2017年启动实施优质粮食工程以来,累计投入中央财政资金215亿元,带动地方和社会投资600多亿元;建成粮食产后服务中心4000多个,新建和改造提升粮食质检机构1500余个,扶持中国好粮油示范县389个;涌现出一批区域公共品牌。实践证明,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加快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有利于增加优质粮食供给,实现稳产与增收互促共进,实现粮食安全向更高层次跃升。

一是加快建设国家粮食安全产业带。抓好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三链协同”,培育一批示范市县、特色园区、骨干企业,带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粮食兴、产业旺、经济强的良性循环,着力夯实国家粮食安全的产业基础。

二是打造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积极推广从仓储环节入手、向两端发力的“湖州模式”,重点实施粮食绿色仓储提升、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粮食质量追溯提升、粮食机械装备提升、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六大行动”,加快推进优粮优产、优购、优储、优加、优销“五优联动”。

三是发展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经营。学习借鉴“阜南样板”经验,通过实施龙头企业带动、壮大优质粮食产业,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增添后劲。

四是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城乡居民提供高质量、可靠、品种多样的粮油产品,叫响“中国好粮油、为健康中国加油”,更好实现“种粮农民种好粮、收储企业收好粮、加工企业产好粮、消费者吃好粮”的初衷。

五是积极开展节粮减损和倡导健康消费。各方面共同努力,加强全链条管控,通过推进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和推广绿色低温储粮技术、发展粮食循环经济和口粮适度加工,开展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等主题活动,大力营造爱粮节粮、健康消费的社会新风尚,切实减少各环节粮食损耗浪费。

3月份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为51.9%

经济恢复势头有所加快

本报北京3月31日电(记者罗珊珊)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发布,3月份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51.9%,较上月上升1.3个百分点,表明经济恢复势头有所加快。本月制造业PMI明显回升,且主要分项指数和行业指数均有可喜变化,显示产业链联动回升。

经济回升动力增强,国内外需求加快回升,带动生产相应增长。新订单指数和出口订单指数分别较上月上升2.1和2.4个百分点至53.6%和51.2%。生产指数较上月上升2个百分点至53.9%。市场供需同步回升,有利于经济可持續恢复。供需增长也带动就业回升,同时疫情防控措施对人口流动的限制趋于宽松为就业回升提供了有利条件,从业人员指数为50.1%,较上月上升2个百分点。

央行要求

所有贷款产品均应明示年化利率

本报北京3月31日电(记者吴秋余)中国人民银行近日发布公告,要求所有从事贷款业务的机构,进行营销时应当以明显的方式向借款人展示年化利率,并在签订贷款合同时载明。

根据公告,从事贷款业务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存款类金融机构、汽车金融公司、消费金融公司、小额贷款公司以及为贷款业务提供广告或展示平台的互联网平台等。

央行要求,贷款年化利率应以对借款人收取的所有贷款成本与其实际占用的贷款本金的比例计算,并折算为年化形式。其中,贷款成本应包括利息及与贷款直接相关的各类费用。贷款本金应在借款合同或其他债权凭证中载明。若采用分期偿还本息方式,则应以每期还款后剩余本金计算实际占用的贷款本金。

2021年中国广州国际投资年会签约8600亿元

本报广州3月31日电(记者罗艾梓)记者从30日开幕的2021年第七届中国广州国际投资年会获悉:本次年会以“领航新发展,澎湃新活力”为主题,共迎来35个国家和地区的496家企业和机构,共签约183个项目,投资总

额超8600亿元,涉及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生物医药等领域。

本届年会还创新办会形式,已分别于3月16日至20日,在特拉维夫、硅谷、海德堡、奥克兰、新加坡、波士顿等地设置海外分会场。